

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

115 年度新進從業人員甄試

甄選類科：B19 政風

筆試科目：專業科目 2 廉政法規概要

試題公告
僅供參考

試題公告
僅供參考

非選擇題【共4大題，每題25分，共100分】

一、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公務員可否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餽贈財物？請詳述其規定。(25分)

二、甲為A縣政府建設局技士，負責建築管理業務，乙為某建設公司負責人，乙於申請使用執照時，以牛皮紙袋裝現金10萬元夾帶於申請文件內行賄甲，並電話拜託甲儘快於職權範圍內核發使用執照。甲發現10萬元現金後，將現金送交政風處處理。請依貪污治罪條例說明乙涉犯何罪？(25分)

三、王某係依法應申報財產之公職人員，於年度定期申報期間，因年底公務繁忙，常出差在外，請問王某於申報財產期間，可否委託配偶代為填寫申報表後，由代填寫人提出於王某所服務的受理申報機構（單位）代為申報？另可否以通訊方式向該服務的受理申報機構（單位）提出？(25分)

四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個人資料本人可以行使哪些權利？另個人資料中有部分資料的性質較為特殊或具敏感性，尤其於第6條規範需要受到特別保護的「特種個人資料」，請說明有哪些？(25分)